

恆欣人力

達欣人力

H



2025年03月版

S



雇主違反就服法致罰鍰 113 年逾 4 千件 未經許可與非法容留 占總數 5 成 5

I



增訂職場霸凌防治專章 勞動部預告 強化雇主責任 聘 10 人應設申訴管道

N



勞動部函釋 調整未成年打工規範 法定代理人失蹤等 由社政單位出具證明



長照 2.0 服務滿意度 9 成 支持長照家庭 八大目標推動長照 3.0 計畫 115 年上路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傳真：03-3578762



目錄

新聞資訊 P.3~14

資訊分享 P.15~16



雇主違反就服法致罰鍰 113 年逾 4 千件 未經許可與非法容留 占總數 5 成 5

臺灣已邁入超高齡社會，勞動力面臨少子化與高齡化，各產業勞動力短缺已成常態，113 年雇主聘僱移工違反《就業服務法》案件遭罰鍰有 4 千餘件，其中「聘僱未經許可」與「非法容留外國人從事工作」被罰鍰案件占總數 5 成 5。

合法聘用外國人 勿借名給他人使用

勞動部提醒，雇主應合法聘用外國人，不要容留非法外國人，也不要以自己名義聘僱外國人給他人使用，違反者都將重罰。

113 年全國各地查獲雇主違反《就服法》件數有 4,304 件(包含外國人未經雇主申請許可，在我國境內工作、有 1,268 件)，較 112 年增加 321 件，另廢止聘僱 191 件較前年微減 1 件。

根據資料，113 年全年度查獲雇主違法最多的，以違反就服法第 57 條第 1 款規定，「聘僱未經許可或許可失效之外國人」遭罰鍰 1,549 件、較前年同期增加 71 件，依就服法第 63 條規定，將處新臺幣 15 萬元至 75 萬元罰鍰，廢止許可 63 件、較前年同期減少 5 件。

其次是雇主違反就服法第 44 條「非法容留外國人從事工作」者有 816 件、較前年同期增加 169 件，依就服法第 63 條規定，處新臺幣 15 萬元至 75 萬元罰鍰，廢止許可有 74 件、較前年同期增加 2 件。

第三是查獲雇主違反就服法第 57 條第 3 款規定，「指派外國人從事許可以外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工作」有 355 件、較前年同期增加 64 件，將處以新臺幣 3 萬元至 15 萬元罰鍰，並由主管機關限期改善，若是仍而未改善者，廢止許可件數有 7 件、較前年同期減少 8 件。

第四則是雇主違反就服法第 57 條第 4 款規定，「調派所聘僱外國人至許可以外工作地點」有 123 件、較前年同期減少 8 件，依就服法第 68 條規定，將處新臺幣 3 萬元至 15 萬元罰鍰，廢止許可有 10 件、較前年同期減少 1 件。

移工應按期健檢 去年罰鍰件數減少

第五是違反就服法第 57 條第 5 款規定，「未依規定安排所聘外國人接受健康檢查或未依規定將健康檢查結果函報衛生機關」有 110 件、較前年同期大幅減少 144 件，已依就服法第 67 條規定，將處新臺幣 6 萬元至 30 萬元罰鍰；由於疫情期間，因故移工未能按期健檢的現象已排除，所以該項違規件數已大幅下降。

其餘依序違反就服法第 57 條第 9 款「其他違反就服法或依就服法所發佈之命令行為」，有 67 件、較前年同期增加 26 件，依就服法第 67 條規定，將處新臺幣 6 萬元至 30 萬元罰鍰，廢止許可件數有 32 件、較前年同期增加 8 件。

還有雇主違反就服法第 57 條第 2 款「雇主以本人名義聘僱之外國人為他人工作」有 21 件、較前年同期增加 14 件，依就服法第 63 條規定，將處以新臺幣 15 萬元至 75 萬元罰鍰，廢止許可 7 件、較前年同期增加 6 件。

【資料來源：本文援引 114 年 03 月 18 日外籍勞工通訊社】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增訂職場霸凌防治專章 勞動部預告 強化雇主責任 聘 10 人以上應設申訴管道

近期國內頻傳職場霸凌事件，引發社會關注勞工權益問題。勞動部強調，職場霸凌防治著重於前端「預防」，因此於職業安全衛生法增訂職場霸凌防治專章，強化雇主防治責任，聘用勞工 10 人以上應設申訴管道，聘用勞工 30 人以上應訂定職場霸凌防治措施、申訴及懲處規範，並公開揭示。

職安法草案預告期 2 週 盼 5 月送立院

勞動部職安署長鄒子廉表示，勞動部自 113 年 11 月啟動職場霸凌防治修法事宜，經邀請專家學者、地方政府機關(構)及勞、資方團體等召開多次研商會議，並會商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就公務人員及勞工於不同場域之職場霸凌防治機制進行調和，於職業安全衛生法新增職場霸凌防治專章，並於 114 年 3 月 28 日重新預告職安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鄒子廉指出，職場霸凌防治著重於前端「預防」，需要勞、資、政三方共同努力，草案 28 日預告，預告期 2 週，各界對於草案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應於 4 月 11 日前提出，預告期間，勞動部將對雇主與勞工說明，預計 5 月將草案送進立法院等待審議。

法制設計以被申訴人角度出發

鄒子廉說明，職安法職場霸凌防治專章，法制設計以「申訴(被害人)保護」的角度出發，加強雇主之防治義務，草案重點包含：一、明確職場霸凌定義；二、雇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主應依事業單位規模訂定不同防治措施，並公開揭示；三、強化內部申訴、協調或調查及處理機制，與提供申訴人協助及保護措施；四、明定通報機制及被申訴人為最高負責人時，勞工可向外部提起申訴的處理機制及相關罰則等。

這次修法將職場霸凌的認定標準更加明確，強調勞工在勞動場所執行職務時，若遭受逾越業務必要且合理範圍的冒犯、威脅、冷落、孤立或侮辱等言詞或行為，導致身心健康受害，則構成職場霸凌。

值得注意的是，國際上多數將行為之「持續性」作為職場霸凌之認定要件，但考量行為情節重大者，例如因單次之重大之人格侮辱行為，導致勞工身心遭受嚴重傷害，未必以持續或反覆發生作為職場霸凌認定之要件，為保障勞工權益，且促使雇主落實預防作為，這次修法也將情節重大之言行，不以持續發生為必要，亦屬職場霸凌。

職場霸凌定義 不以持續發生為必要

基於我國多數為中小或微型企業，考量其資源有限，惟雇主仍應盡職場霸凌防治責任，修法強化雇主的防治責任，並要求事業單位依規模制定防治措施，勞工人數 10 人以上應設立申訴管道，勞工人數 30 人以上應訂定職場霸凌防治措施、申訴及懲處規範，並公開揭示。

雇主接獲被霸凌勞工申訴時，應於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網站登錄；經調查認定屬職場霸凌成立之案件，亦應將處理結果於該網站登錄之。

此外，為確保申訴機制有效運作，修法也要求雇主提供申訴人協助及保護措施，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建立內部申訴、調查與處理機制，並明訂當最高負責人為被申訴人時，勞工可向地方主管機關提起申訴。

為保障勞工權益，草案明定申訴期限，鄒子廉指出，自職場霸凌行為終了起算 3 年內可提出申訴，若勞工因職場權勢關係未能即時申訴，可於離職後 1 年內提起。

最高負責人職場霸凌 處 1-100 萬元

這次修法將違規罰則部分亦加重處罰力度，鄒子廉說明，雇主未依規定採取防治措施，處 3 萬至 75 萬元罰鍰；若違規導致勞工罹患職業病，罰鍰提高至 3 萬至 150 萬元；雇主知悉霸凌事件卻未妥善處理者，視情節輕重處罰。

鑑於外界對最高負責人為職場霸凌行為人應予處罰多有共識，惟考量個案違反情節差異性大，可能為輕微之言語冒犯，使人不悅，亦可能為惡意之肢體霸凌或侮辱人格等行為；又事業單位規模差異大，有小、微型企業，亦有大型跨國企業，為符比例原則之規定。針對最高負責人經認定有職場霸凌之行為者，處新臺幣 1 萬元以上 100 萬元以下罰鍰。

【資料來源：本文援引 114 年 03 月 28 日外籍勞工通訊社】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勞動部函釋 調整未成年打工規範 法定代理人失蹤等 由社政單位出具證明

勞動部近日發布函釋，放寬雇主聘用未滿 18 歲勞工的同意書規定。考量現行社會實務狀況，除先前同意僅需其中一名法定代理人簽署即可，針對部分未成年因法定代理人死亡、失聯、失蹤或入獄，導致無法取得同意書的情形，勞動部同意只要地方社政主管機關出具證明，雇主即可免除置備同意書的義務。

雇主未備置同意書 將處 2 萬元罰鍰

勞動部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長黃維琛說明，針對雇主聘用未滿 18 歲之人受僱從事工作者，應置備其法定代理人同意書及其年齡證明文件，未備置同意書將處 2 萬元罰鍰；以往是要求法定代理人父母雙方都要簽署同意書，考量社會現況，現在同意書只要有其中一名法定代理人簽署即可。

近期有社工反映，在輔導被安置兒少自立生活時，安置兒少的法定代理人往往可能已死亡、失聯、失蹤或入獄等，導致無法獲得同意，影響打工權益。

黃維琛表示，勞動部為此召開專家會議，認為確實有可能法定代理人因與未成年有關係衝突、入獄或是為性侵害加害人等狀況，未成年面臨這些情況無法獲得法定代理人的同意書，導致無法打工，面臨無法自立生活。

黃維琛進一步指出，114 年 3 月 19 日已發布勞動基準法第 46 條解釋令，明定若未成年的法定代理人已死亡、失聯、失蹤、入獄、與其關係衝突、為性侵害加害人等，導致沒有法定代理人或法定代理人不能或不適合行使代理權，只要有地方社政主管機關出具證明者，雇主就不需要置備其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兼顧未成年勞權與雇主聘僱合法

黃維琛強調，對於未成年打工，雇主須置備同意書部分，近期調整二次，係為兼顧未成年勞工的工作權益與雇主聘用的合法性。

《勞動基準法》規定，15 歲以上未滿 16 歲之受僱從事工作者為童工。雇主不得使童工每日工作時間超過 8 小時，每週之工作時間不得超過 40 小時，且例假日及夜間禁止工作。此外，亦不得使童工及 16 歲以上未滿 18 歲之人從事危險性或有害性之工作；未滿 18 歲之人受僱從事工作者，雇主應置備其法定代理人同意書及其年齡證明文件。

勞動部職安署 114 年度檢查方針已將青少年、童工保護規定納入檢查重點，督促各勞動檢查機構針對經常僱用青少年之加油站、超商、餐飲業等加強實施安全衛生檢查，每年至少實施專案檢查 1,770 場以上。

【資料來源：本文援引 114 年 03 月 20 日外籍勞工通訊社】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長照 2.0 服務滿意度 9 成 支持長照家庭 八大目標推動長照 3.0 計畫 115 年上路

衛生福利部 13 日於行政院會報告「長照 2.0 階段性成果與未來展望」，推動長照計畫已近 20 年，長照 2.0 服務滿意度高達 9 成，長照 3.0 計畫將於 115 年啟動，核心主軸將在長照 2.0 社區多元服務基礎上，強化醫療及照顧的整合，增進對中重症的照顧。

服務人數達 75.6 萬人 據點 1.5 萬處

衛福部長長期照顧司長祝健芳說明，長照 2.0 在各界積極協助推動下，已有具體進展，長照經費、照服人力、服務人數、長照據點及失智照護人數皆有顯著成長，相較於 105 年，經費成長為 18.7 倍達 926 億元、人力成長近 4 倍達 10 萬人、服務人數成長為 8.4 倍達 75.6 萬人、據點成長為 20.9 倍達 1 萬 5 千處、服務效率（出院後接受長照服務）縮短 13 倍為 4 天。

另外在推動長照給付及支付新制、建構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長照 ABC）、縮短出院後取得長照服務時間、增進長照機構費用申報核撥效率、提供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住民補助等，個案整體服務滿意度近 9 成。

衛福部次長呂建德則說明，長照 3.0 重要目標有 4 個，首先是「10 分鐘照顧圈」，讓民眾在車程 10 分鐘內獲得有效服務，須搭配據點大量擴增；第二力拚「離院後長照服務零時差」，現已從 51.9 天縮短至 4 天，未來盼達「-1 天」。

呂建德指出，第三將推動「醫照」整合，納入大家醫計畫；第四為擴大服務人數，當前長照服務範圍為 65 歲以上失能者、55 歲以上原住民與身心障礙者等，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考量中風年輕化現象，未來年輕中風者也納入，並引入復能。

據衛福部規劃，長照 3.0 計畫將以健康促進、醫療照顧整合、積極復能、提升機構量能、強化家庭支持、導入智慧照顧、落實安寧善終及人力專業發展等 8 大目標，打造居家、社區、機構、醫療、社福連續性的醫照整合服務，並因地制宜，後續將與地方政府及社會各界展開溝通討論。

擴大外籍中階技術人力運用

此外，為因應長照 2.0 到 3.0 擴大被照顧的人數，衛福部長照司副司長吳希文表示，後續會透過規劃居家照顧推動分級派工、全時人力外增加規劃部分工時人力投入機構照顧、擴大外籍中階技術人才進用於本國照服員較不願意投入之工作場域及時段，致力提升長照服務的人力資源。另亦導入智慧科技輔具，增進照顧效益及減輕照顧負擔。

行政院長卓榮泰在院會聽取衛福部報告後表示，我國從 2006 年起推動長照十年計畫迄今已近 20 年，秉持「多元近便、在地安老」原則，加速廣布服務資源及擴充服務項目，讓民眾享有方便且能夠負擔的服務，長照 2.0 服務滿意度高達 9 成，深受國人肯定。

卓揆強調，為早日實踐賴清德總統「健康台灣」的國政願景，衛福部在既有長照 2.0 的基礎與成果上，將自明（2026）年起推動長照 3.0 計畫，提供居家、社區、機構、醫療、社福連續性的醫照整合服務，以達健康老化、在地安老、安寧善終的願景。

【資料來源：本文援引 114 年 03 月 13 日外籍勞工通訊社】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育嬰留停津貼 勞動部擬延長至 7 個月

李健鴻：回歸職場為優先 需衡平考量

去年龍年生育率不如預期，勞動部、國發會、衛生福利部 3 月 27 日於立法院衛環委員會進行「少子女化衝擊，如何營造友善托育環境」專案報告。立委廖偉翔建議，延長育嬰留停津貼延長 2 個月，讓新手父母更有感。勞動部次長李健鴻表示，現正研擬就業保險法修法，朝延長 1 個月的方向做討論，但過去 7 年數據觀察，若延長太多可能會影響回歸職場比率，因此需要衡平考量，不宜一次增加太多。

相關部會針對提高生育的因應策略，包括教育部及衛福部持續擴大公共托育及平價教保服務量能，勞動部目前也正研議延長育嬰留職停薪措施，由現行父母各領最長 6 個月津貼放寬至雙親均領滿至 6 個月、津貼給付各再延長 1 個月。

立委提加碼 鼓勵生育更有感

立委廖偉翔提到，男、女性申請育嬰留停津貼比例雖有拉近，但差距仍大，建議延長到 2 個月，讓新手父母更有感、願意生養。民間團體長期爭取長期照顧安排假，以及擴大家庭照顧假，他也問到是否可能列入勞動基準法中。

李健鴻解釋，去年勞動部有做研究，勞工申請育嬰留停津貼，回歸職場比例只有 82%，其中僅 58%屬於穩定就業，若津貼一次延長太多，恐會影響後續返回工作崗位，因此先以延長一個月來觀察。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至於家庭照顧假部分，目前也正廣泛聽取各界意見，李健鴻回應，家庭照顧假朝向更彈性方向規劃，會有相關配套；育嬰留停津貼則涉及就業保險法修法，兩者會一併考量，3月27日下午將與銓敘部、人事總處開會討論。

設托兒設施有困難 勞部將輔導

另為鼓勵雇主提供員工托兒服務，勞動部訂有「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措施設置標準及經費補助辦法」，給予雇主經費補助設置哺(集)乳室、托兒設施或措施。113年8月修正經費補助辦法，提高新興建托兒設施經費最高補助額度由300萬元至500萬元。113年補助雇主設置哺(集)乳室、托兒設施及措施計有576家，補助金額2,966萬餘元。

立委陳菁徽表示，這項補助的經費執行率僅有7成，有部分企業在設置過程中，受到法規、空間的限制，勞動部應更積極輔導。

勞動部司長謝倩蓓說明，事業單位無論遭遇用地、立案等問題，都會提供免費入場輔導，且跨部會、跨單位的協調機制，亦可採取聯合托育方式處理，只要有個案需求，勞動部都會給予協助。

企業不同意育嬰留停 已有改善

根據勞動部調查，超過15%企業不同意勞工申請育嬰留職停薪，其比例高於生理假、產假、流產假、產檢假及陪產假等假別。李健鴻表示，性別平等工作法規定，勞工於子女滿3歲前，得申請育嬰留停，期滿後除非有法定特殊情形，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212號 電話：03-3565851

雇主不得拒絕，否則勞工可向地方政府申訴，依法裁處，長期來看雇主不同意的比率確有下降。

勞動部 113 年 5 月 9 日至 12 月 31 日推動「彈性育嬰留職停薪試辦計畫」，試辦結束至今，已陸續蒐集試辦單位、相關團體的回饋與建議。立委張雅琳表示，部分反映行政程序複雜，民間也希望家庭照顧假放寬以「小時」申請。

家照假以小時計 一併納入討論

李健鴻回應，勞保局去年開始簡化申請程序，今年會進一步擴大，除開放上網申請外，今年也會讓加快速度。家庭照顧假採「小時」計的部分也是討論方向之一，強調已有朝更彈性方向修法的共識。

立委林淑芬也強調，經濟是影響生育意願的主要因素，如何讓女性兼顧職場及生育，不讓工作中斷是重點，補貼固然重要，呼籲放寬家庭照護假，育嬰假改為彈性親職假。

少子女化已成國安危機，立委王育敏則點出，少子女化對策不足，主要有三大缺失，包含沒有專責單位統籌、住宅政策不足、加碼補助力道不足。行政院不願意針對少子女化設立專責單位，才是最大的國安危機。

衛福部次長呂建德則回覆，因為少子女化涉及很多部會，目前是由政委用跨部會協調的方式來進行應對。

【資料來源：本文援引 114 年 03 月 27 日外籍勞工通訊社】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資訊分享 - 每天喝咖啡能助人長壽！

專家建議「黃金攝取量」將健康效益最大化

每天喝咖啡能幫助人延年益壽？過去的研究已顯示，喝咖啡可能有助於促進心臟健康、增加抗氧化能力和增加肌肉量，而最新研究更發現，它可能還有助於延長壽命。

《老化研究評論》(Aging Research Reviews) 科學期刊近期的一項研究，分析了來自歐洲、美國、澳洲和亞洲的數十萬名參與者，並綜合 85 項過去的研究，探討咖啡與死亡率、炎症以及新陳代謝等健康指標之間的關係。此外，研究人員也考慮了吸菸、酒精攝取等因素，以更清楚區分咖啡的影響。

研究結果顯示，每天飲用約 3 杯咖啡可使壽命延長約 1.8 年，且規律飲用咖啡與健康壽命（指無重大疾病困擾的生活時間）的延長有關。研究者指出，定期飲用咖啡可能有助於維持肌肉、心血管、心理及免疫系統的功能。此外，咖啡還可能與降低心血管疾病、呼吸系統疾病、中風、部分癌症、糖尿病、失智症、憂鬱症，以及老年衰退等高齡常見疾病的發病風險有關。

咖啡為何如此神奇？

根據美國「營養與飲食學院」(Academy of Nutrition and Dietetics) 發言人、《Prevention》雜誌醫療審查委員普雷斯特 (Melissa Prest) 的說法，咖啡含有植物營養素與抗氧化物質，能減少慢性炎症，這對延年益壽至關重要。她補充道，研究人員也在探討咖啡因的作用及其對不同健康狀態的影響。

邁阿密浸信會健康心臟與血管研究所 (Baptist Health Miami Cardiac & Vascular Institute) 的預防心臟病專家伊魯約馬德 (Adedapo Iluyomade) 指出，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定期飲用咖啡與降低全因死亡率有關，因為它可能預防心血管疾病、中風、癌症和呼吸道疾病。他解釋，咖啡含有咖啡因與綠原酸，這些生物活性化合物能減輕炎症、氧化壓力與代謝功能障礙，從而促進健康老化與長壽。

伊魯約馬德補充，咖啡的健康效益可能來自咖啡因與綠原酸等化合物的綜合作用。他強調，這些研究結果突顯了飲用純咖啡的重要性，避免添加過多糖或奶油，以免抵銷咖啡的健康益處。他還提到，未來的研究將進一步探討基因和代謝差異對個人最佳咖啡攝取量的影響。

咖啡被定調為有益健康的飲品

這項研究的關鍵發現是，適量飲用咖啡不僅安全，還可能促進長壽並降低慢性病風險，成為健康生活方式的一部分，伊魯約馬德指出，這些研究推翻了「咖啡有害健康」的舊觀念，並將咖啡重新定位為具有顯著健康效益的功能性食品。

如果想開始喝咖啡，研究建議最佳攝取量為每天 2 至 3 杯，這樣可以在降低潛在副作用風險的同時，最大化健康益處。他提醒，若每天飲用超過 4 至 6 杯，可能會增加焦慮、坐立不安、失眠、胃部不適等副作用的風險。此外，研究顯示，嚴重高血壓患者若每天飲用超過 2 杯咖啡，因心血管疾病導致的死亡風險可能會增加一倍，因此大幅增加咖啡因攝取量前，應諮詢醫生。

最後，普雷斯特提醒，享受咖啡時應注意添加物的危害。她建議若想充分發揮咖啡的健康功效又非添加東西不可，可搭配低脂牛奶或植物性奶類，並選擇低糖甜味劑。

【資料來源：本文援引 114 年 03 月 29 日元氣網 https://health.udn.com/health/story/6037/8640040?from=udn-articlemain_ch1005】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